

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

公告

(2024)粤0307破2号之一

2023年12月28日，本院裁定受理深圳市旅行家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。依据管理人对现有财产和负债的调查结果，可以认定深圳市旅行家科技有限公司已不能清偿到期债务，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二条第一款和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，本院于2024年11月11日裁定宣告深圳市旅行家科技有限公司破产。

特此公告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

